

# 让友谊照亮心灵的天空

## (写给读者)

在我们的生命里,有一种很珍贵的情感像燃烧的阳光辉煌着人生的天空。这种情感就是友情。

“知音”已是流传不朽的故事了。千百年来,人类在补充这个遥远而美丽的故事,并使这个故事丰满起来。

我们应该成为这个故事的主角。

“忘年交”、“师生情”……种种词汇让这种人世间圣洁的情感变得非常丰富。在这种情感的沐浴下,我们成长、成熟,然后走向暮年。不断地回溯这种情感的暮年,也就充满了温暖,充满了快乐!

所以我们应该珍惜这种情感。假如没有这种情感照亮我们心灵的天空,人生对于我们还有什么意义?

友情的音乐,应该弥漫我们生存的空间;友情是粮食和水,温暖和滋润着我们的生命……

香雨点于馨馨居

# 目 录

RSKWQSL

---

· 王鼎钧	明 灭	(1)
· 巴 金	我的几个先生	(5)
· 叶圣陶	两法师	(12)
· 台静农	何子祥这个人	(19)
· 艾 雯	万物皆有情	(22)
· 冯骥才	爱在文章外	(27)
· 苏 叶	总是难忘	(33)
· 沙千梦	我的伴舞生涯	(46)
· 吴丽娣	岁寒三友	(62)
· 吴 嵬	无 悔	(66)
· 陈荒煤	同 志	(72)
· 陈世旭	常山高士贾大山	(77)
· 陈慧瑛	人 情	(85)
· 孟 瑶	我的国文老师	(90)
· 赵丽宏	青 鸟	(93)
· 金 平	书生情怀	(99)

# 目 录

RSKWQSL

---

· 苦 苓	想我眷村的弟兄们	(104)
· 费 嘉	在同一间宿舍里	(114)
· 查志华	平凡的故事	(117)
· 姜德明	索 画	(123)
· 钟梅音	有朋自远方来	(127)
· 贾平凹	一匹骆驼	(130)
· 夏 楚	童 话	(136)
· 高红十	最迟来到最先走	(147)
· 峭 岩	天山月	(160)
· 黄秋耘	雾失楼台	(163)
· 韩小蕙	悠悠心会	(173)
· 韩静霆	“邮鸟儿”飞来了	(181)
· 臧克家	友情和墨香	(186)

# 明灭

王鼎钧

忽然接到你的信，忽然看到你的名字，看到你的笔迹，我的眼睛忽然盲了。

闭上眼睛，用泪把眼球灌溉了，洗涤了，再细看你的签名，笔画是遒劲了，结体是庄严了，点撇钩捺间有你三十九年来的风霜，但是并未完全褪尽当年的秀婉。

就在这一明灭之间，我那切断了的生命立时接合起来，我毕竟也有个人的历史、自己的过去。

据说我今年 60 岁，可是，我常常觉得我只有 39 岁，两世为人，三十九年以前的种种好像是我的前生。而前生是一块擦得干干净净的黑板。三十九年，这块黑板挂在那里等着再被涂抹。

三十九年以来，我最大的难题是，怎么才真正像一块黑板那样忘情而无怨呢？怎样看着粉笔化成飞灰而安之若素呢？我的天，我几乎做到了，我把三十九年以前的种种知觉装进瓶子，密封了，丢进苍茫的大海深处，那正确的地点，即使是我自己，也无法再指给人家看。

就这样，往事逐渐模糊了，遗忘了，是真正遗忘，忘了我是谁。“不要问我从哪里来”，这首歌就是证人。

有时候，月白风清，人影在地，想想这样的大空大破，不是也难能可贵吗？这样的无沾无碍，有几人能够做到呢？

可是又常常作些奇怪的梦。有一次，梦见自己犯了死罪，在浓雾里一脚高一脚低来到刑场，刀光一闪，刽子手把我斩成两段，上身伏在地上，也顾不得下身怎样了，只是忙着用手指蘸着自己的血在地上写字。这时凉风四起，天边隐隐有雷声，倒不觉得怎么痛楚，只担心天要下雨，雨水会把我写的血字冲掉。

有一次去逛百货公司，那花了大堆银子精心装潢过的大楼，挑逗着人的各种欲望，也是红尘的一桩过眼繁华。在出售男子西裤的那个部门站着一排模特儿，横膈膜以上的部分踪影不见，老板只需要它们穿上笔挺的裤子扎上柔软的皮带就够了，再多一寸无非是分散顾客的注意力。

我站在那里看了许久，倒不是注意西裤，心里想，这种盛装肃立等人观看任人议论的日子怪熟悉的。夜里又作梦，梦见公路两旁的尤加利树全换了，换成穿西裤的半体，横膈膜平坦光滑，可以当高脚凳子使用。我在这长长的仪仗队前跑了一段路，蓦地发觉我正用下半身追赶上半身。

真奇怪，上半身没有腿，居然会跑，下半身没有嘴，居然能喊。

我一路呼叫：喂，喂，你就是我，我就是你，我们为什么要分开呢？

喂，喂，我们的血管连着血管，神经连着神经，为什么不能合而为一呢？

乍醒时，我能听见满屋子都是这种呼叫的回声。然后，想起西裤店的模特儿只要腰和腿，首饰店的模特儿只要指和腕，

眼镜店的模特儿只要一颗头颅。

多么困难啊，我仍然不能忘记我的完整。

如今，看到信，看到从失去的地平线下冉冉上升的你，刹那间，断绝的又连接了，游离的又稳定了，模糊的又清晰了。你的信是我的还魂草。

你一伸手，就打开了海底下的那只瓶子，释放了幽囚多年的灵魂。

我的生命史页，像沾了胶水、揉成纸团的史页，你一伸手就一页一页地揭开。

你把我失落了的二十一年又送回来，我不仅仅39岁，三十九年以前我早已活过，梦过，也死过，醒过。

我曾经像蚌一样被人掰开，幸而有你，替我及时藏起蚌肉里的明珠。现在，我觉得你还珠来了，我又成为一个怀珠的蚌。

正是种花的季节，为了你的第一封信，我要种一些凤仙。故乡的种子，异乡的土壤。看着它发芽吐蕾，用异乡的眼，故乡的心。

翻开土，把双手插进土里，医治我的痒。

从土里翻出两条蚯蚓来。不，不对，是我把一条蚯蚓切成了两半。那小小的爬虫并不逃走，一面回过头来看它的另一半，一面扭身翻滚。

我是无心的，我往那受伤的蚯蚓身上浇水。我是无心的，可是大错已经铸成了，我只能双手捧起它，把它放在阴凉的地方，用潮湿的土为它包扎。我是无心的，也许造物之于我们，切断我们的生命，也是出于无心。在造物者眼中，我们不过是一条条蚯蚓。

我默祝当凤仙花开的时候，蚯蚓已经用它再生的力量长成完整，或者造物者也在这样期待我们。

你的第一封信很短，我的这一封信也不给你太多的负担。但是，以后，尽管你写给我的信如一池春水，我要把大江流给你看。时代把我折叠了很久，我挣扎着打开，让你读我。

大江流日夜，往事总是在夜间归宁。我们老年的夜被各种灯火弄得千疮百孔，不像童年的夜那样浑成。我相信古夜的星光一直在寻找我们。我们天各一方，我在西半球看到的星星和你在东半球看到的星星并不全同。我们都可以看见北斗。等北斗把盛满了的东西倒出来，我就乘机放进去我的故事，在那里等你的眼神。

我希望，我也能读你，仔细读你。

# 我的几个先生

巴 金

我接到了你的信函，这的确是意外的，然而它使我更高兴。不过要请你原谅我，我失掉了你的通信地址，没法直接寄信给你，那么就让我在这里回答你几句，我相信你能够看见它们。

那天我站在开明书店的货摊旁边翻看刚出版的《中流》半月刊创刊号，你走过来问我一两件事，你的活很短，但是那急促而颤抖的声音却达到了我的心的深处。我和你谈了几句话，我买了一本《中流》，你也买了一本。我看你到柜上去付钱，我又看见你匆匆地走出书店，我的眼前还见着你的诚恳的面貌，我后来才想起我忘记问你的姓名，我又因为这件事情而懊恼了。

第二天意外地来了你的信，你一开头就提起《我的幼年》这篇文章，你说了一些令人感动的话。朋友，我将怎样回答你呢？我的话对你能够有什么帮助呢？我的一番话并不能够解除谁的苦闷，我的一封信也不能够给谁带来光明。我不能说：“我是世界的光，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，必要得着生命的光。”因为我是一个平凡到极点的人。

朋友，相信我，我说的全是真话。我不能够给你指出一条

明确的路，叫你马上去交出生命，你当然明白我们生活在什么样的时代，处在什么样的环境；你当然知道我们说一句什么样的话，或者做一件什么样的事，就会有什么样的结果。要交出生命是很容易的事情，但是困难却在如何使这生命像落红一样化着春泥，还可以培养花树，使来春再开出灿烂的花朵。这一切你一定比我更明白。路是有的，到光明去的路就摆在我们的面前，不过什么时候才能够达到光明，那就是问题了。这一点你一定也很清楚。路你自己也会找到。这些都用不着我来告诉你。但是对于你的来信我觉得我仍然应该写几句回答的话。你谈起我的幼年，你以为你比从前更了解我，你说我说出了你很久就想说而未说出的话，你告诉我你让我的《家》读了一个通夜，你在书里见到你自己的面影——你说了那许多话。你现在完全知道我是在怎样的环境里长成的了。你的环境和我的差不多，所以你容易了解我。

我可以坦白地说，《我的幼年》是一篇真实的东西。然而它不是一篇完整的文章，它不过是一篇长的作品的第一段。我想写的事情太多了，而我的拙劣的笔却只许我写出这么一点点。我是那么仓促地把它结束了的。现在我应该利用给你写信的机会接着写下去。我要来对你谈谈关于我的先生的话，因为你在来信里隐约地问起“是些什么人把你教育成了这样的？”

在给香港朋友的信里，我说明了“是什么东西把我养育大的”。现在我应该接着来回答：“是些什么人把我教育成了这样的”这个问题了。这些人不是在私塾里教我识字读书的教书先生，也不是在学校里授给我新知识的教员。我并没有受到他们的什么影响，所以我很快地忘记了他们。给了我较大影响的还是另外一些人，倘使没有他们，我也许不会成为现在这个样

子。

我的第一个先生是我的母亲。我已经说过使我认识“爱”字的是她。在我幼小的时候，她是我的世界的中心。她很完满地体现了一个“爱”字。她使我知道人间的温暖；她使我知道爱与被爱的幸福。她常常用温和的口气，对我解释种种的事情。她教我爱一切的人，不管他们贫或富，她教我帮助那些在困苦中需要扶持的人，她教我同情那些境遇不好的婢奴，怜恤他们，不要把自己看得比他们高，动辄将他们打骂。母亲自己也处过不少的逆境。在大家庭里做媳妇，这苦处是不难想到的。<sup>①</sup>但是母亲从不曾在我的眼前洒过泪，或者说些什么悲伤的话。她给我看见的永远是温和的、带着微笑的脸。我在一篇短文里说过：“我们爱夜晚在花园上面天空中照耀的星群，我们爱春天在桃柳枝上鸣叫的小鸟，我们爱那从树梢洒到草地上面的月光，我们爱那使水面现出明亮珠子的太阳。我们爱一双猫，一双小鸟，我们爱一切的人。”这个爱字就是母亲教给我的。

因为受到了爱，认识了爱，才知道把爱分给别人，才想对自己以外的人做一些事情。把我和这个社会联起来的也正是这个爱字，这是我的全性格的根柢。

因为我有这样的母亲，我才能够得到允许（而且有这种习惯）和仆人、轿夫们一起生活。我的第二个先生就是一个轿夫。

轿夫住在马房里，那里从前养过马，后来就专门住人。有三四间窄小的屋子。没有窗，是用竹篱笆隔成的，有一段缝隙，可以透进一点阳光，每间房里只能放一张床，还留一小块地方做过道。轿夫们白天在外面奔跑，晚上回来在破席上摆了烟

盘，把身子缩成一堆，挨着鬼火似的灯光慢慢地烧烟泡。起初在马房里抽大烟的轿夫有好几个，后来渐渐地少了。公馆里的轿夫时常更换。新来的年轻人不抽烟，境遇较好的便到烟馆里去，只有那个年老瘦弱的老周还留在马房里。我喜欢这个人，我常常到马房里去，躺在他的烟灯旁边，听他讲种种的故事。他有一段虽是悲痛的却又是丰富的经历。他知道许多、许多的事情，他也走过不少的地方，接触过不少的人。他的老婆跟一个朋友跑了。他的儿子当兵死在战场上。他孤零零的活着，在这个公馆里他比谁更知道社会，而且受到这个社会不公平的待遇。他活着也只是痛苦地捱日子。但是他并不憎恨社会，他还保持着一个坚定的信仰：忠实地生活。用他自己的话来说：“火要空心，人要忠心。”他这“忠心”并不是指奴隶般地服从主人。他的意思是要忠实地依照自己的所信而活下去。他的话和我的母亲的话完全两样。他告诉我的都是些连我母亲也不知道的事情。他并不曾拿“爱”字教我。然而他在对我描绘了这个社会的黑暗面，或者叙说了他自己的悲痛的经历以后，就说教似地劝告我：“要好好地做人，对人要真实，不管别人待你怎样，自己总不要走错脚步。自己不要骗人，不要亏待人，不要占别人的便宜。……”我一面听他这一类的话，一面看他的黑瘦的脸，陷落的眼睛和破衣服裹住的瘦得见骨的身体，我看见他用力从烟斗里挖出烧过两次的烟灰去拌新的烟膏，我心里一阵难受，但是以后禁不住想是什么力量使他到了这样的境地还说出这种话来！

马房里还有一个天井，跨过天井便是轿夫们的饭厅，也就是他们的厨房。那里有两个柴灶。他们做饭的时候，我常常跑去帮忙他们烧火。我坐在灶前一块石头上，不停地把干草或者

柴放进灶孔里去。我起初不会烧火，看看要把火弄灭了，老周便把我拉开，他用火钳在灶孔里弄几下，火就熊熊地烧了起来。他放下火钳得意地对我说：“你记住，火要空心，人要忠心。”的确，我到今天还记得这样的话。

我从这位先生那里略略知道了一点社会情况。他使我知道在家庭以外还有所谓社会，而且他还传给我他那种生活态度。日子一天一天像流星似地过去。我渐渐地长大起来。我的脚终于跨出了家庭的门限。我认识了一些朋友，我也有了新的经历，在这些朋友中间我找到了我的第三个先生。

我在一篇题作《家庭的环境》的回忆里，曾经提到对于我的智力的最初发展有帮助的两个人，那就是我的大哥和一个表哥。我跟表哥学过三年的英文；大哥买了不少的新书报，使我能够贪婪地读它们。但是我现在不把他们列在我的先生里面，因为我在说的那些在生活态度上（不是知识上）给了我很大的影响的人。

在《我的幼年》里，我叙说过我怎样认识那些青年朋友。这位先生就是那些人中间的一个。他是《半月》的一个编辑，我们举行会议时总有他在场；我们每天晚上在商场楼上半月报社办事的时候，他又是最热心的一个。他还是我在外国语专门学校的同学，班次比我高。我刚进去不久，他就中途辍了学。他辍学的原因是要到裁缝店去当学徒。他的家境虽不宽裕，可是还有钱供他读书。但是他认为“不劳动者不得食”，说“劳动是神圣的事”。<sup>②</sup>他为了使他的言行一致，毅然脱离了学生生活，真的跑到一家裁缝店规规矩矩地行了拜师礼，订了当徒弟的契约。每天他坐在裁缝铺里勤苦地学着做衣服，傍晚下工后才到报社来服务。他是一个近视眼，又是初学手艺，所以每晚他

到报社来的时候，手指上密密麻麻地满是针眼。他自己倒高兴，毫不在乎地带着笑容向我们叙述他这一天的有趣的经历。我们不由得暗暗地佩服他。他不但这样，同时还实行素食。我们并不赞成他的这种苦行，但是他实行的毅力和刻苦的精神却使我们齐声赞美。

他还做过一件使我们十分感动的事，我曾把它写进了我的小说《家》。事情是这样的：他是《半月》的四个创办人之一，他担负大部份的经费。刊物每期销一千册，收回的钱很少。同时我们又另外筹钱刊印别的小册子，他也得捐一笔钱。这两笔款子都是应当按期缴纳不能拖延的。他家里是姐姐管家，不许他“乱用”钱。他找不到钱就只好拿衣服去押当，或是当棉袍，或是当皮袍。他怕他姐姐知道这件事，他出去时总是把拿去当的衣服穿在身上，走进了当铺以后才脱下来。当了钱就拿去缴月捐。他常常这样办，所以他闹过热天穿棉袍的笑话，也有过冬天穿夹袍的事情。

我这个先生的牺牲精神和言行一致的决心，以及他不顾一切毅然实行自己主张的勇气和毅力，在我的生活里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影响。我第一次在他的身上看见了信仰所开放的花朵。他使我第一次知道一个人的毅力会做出什么样的事情。母亲教给我“爱”；轿夫老周教给我“忠实”（公道）；朋友吴教给我“自己牺牲”。我虽然到现在还不能够做到像他那样地“否定自己”，但是我的行为却始终受着这个影响的支配。

朋友，我把我的三个先生都简略地告诉你了。你现在大概可以明白是什么人把我教育到现在这个样子的罢。我自己相当高兴，我毕竟告诉了你一些事情，这封信不算是白白地写了。

① 《家》里面有一段关于母亲的话，还是从大哥给我的信里摘录下来的：“她又含着眼泪把她嫁到我们家来做媳妇所受的气一一告诉我。…爹以过班知县的身份进京引见去了。她在家里日夜焦急地等着……这时爹在北京因验看被驳，陷居京城。消息传来，爷爷时常发气，家里的人也不时揶揄。妈心里非常难过……她每接到爹的信总要流一两天的眼泪。”

② 他很喜欢当时一个流行的标语：“人的道德为劳动与互助；唯劳动乃能生活；唯互助乃能进化。”

# 两法师

叶圣陶

在到功德林去会见弘一法师的路上，怀着似乎从来不曾有过的洁净的心情；也可以说带着渴望，不过与希冀看一出著名的电影剧等的渴望并不一样。

弘一法师就是李叔同先生，我最初知道他在民国初年：那时上海有一种《太平洋报》，其艺术副刊由李先生主编，我对于副刊所载他的书画篆刻都中意。以后数年，听人说李先生已经出了家，在西湖某寺。游西湖时，在西泠印社石壁上见到李先生的“印藏”。去年子恺先生刊印《子恺漫画》，丐尊先生给它作序文，说起李先生的生活，我才知道得详明些：就从这时起，知道李先生现在称弘一了。

于是不免向子恺先生询问关于弘一法师的种种。承他详细见告。十分感兴趣之余，自然来了见一见的愿望，就向子恺先生说了。“好的，待有机缘，我同你去见他。”子恺先生的声调永远是这样朴素而真挚的。以后遇见子恺先生，他常常告诉我弘一法师的近况：记得有一次给我看弘一法师的来信，中间有“叶居士”云云，我看了很觉渐愧，虽然“居士”不是什么特别的尊称。

前此一星期，饭后去上工，劈面来三辆人力车。最先是个

和尚，我并不措意。第二是子恺先生，他惊喜似地向我点头。我也点头，心里就闪电般想起“后面一定是他”。人力车夫跑得很快，第三辆一霎经过时，我见坐着的果然是个和尚，清癯的脸，颌下有稀疏的长髯。我的感情有点激动，“他来了！”这样想着，屡屡回头望那越去越远的车篷的后影。

第二天，就接到子恺先生的信，约我星期日到功德林去会见。

是深深尝了世间味，探了艺术之宫的，却回过来过那种通常以为枯寂的持律念佛的生活，他的态度该是怎样，他的言论该是怎样，实在难以悬揣。因此，在带着渴望的似乎从来不曾有过的洁净的心情里，还搀着些惝恍的成分。

走上功德林的扶梯，被侍者导引进那房间时，近十位先到的恬静地起立相迎。靠窗的左角，正是光线最明亮的地方，站着那位弘一法师，带笑的容颜，细小的眼眸子放出晶莹的光。丏尊先生给我介绍之后，叫我坐在弘一法师的侧边。弘一法师坐下来之后，就悠然数着手里的念珠。我想一颗念珠一声“阿弥陀佛”吧。本来没有什么话要向他谈，见这样更沉入近乎催眠状态的凝思，言语是全不需要了。可怪的是在座一些人，或是他的旧友，或是他的学生，在这难得的会晤时，似乎该有好些抒情的话与他谈，然而不然，大家也只默然不多开口。未必因僧俗殊途，尘净异致，而有所矜持吧。或许他们以为这样默对一二小时，已胜于十年的晤谈了。

晴秋的午前的时光在恬然的静默中经过，觉得有难言的美。

随后又来了几位客，向弘一法师问几时来的，到什么地方去那些话。他的回答总是一句短语；可是殷勤极了，有如倾诉

整个心愿。

因为弘一法师是过午不食的，11点钟就开始聚餐。我看他那曾经挥洒书画弹奏钢琴的手郑重地夹起一羹豇豆来，欢喜满足地送入口中去咀嚼的那种神情，真渐愧自己平时的乱吞胡咽。

“这碟子是酱油吧？”

以为他要酱油，某君想把酱油碟子移到他前面。

“不，是这个日本的居士要。”

果然，这位日本人道谢了，弘一法师于无形中体会到他的愿欲。

石岑先生爱谈人生问题，著有《人生哲学》，席间他请弘一法师谈些关于人生的意见。

“渐愧”，弘一法师虔敬地回答，“没有研究，不能说什么。”

以学佛的人对于人生问题没有研究，依通常的见解，至少是一句笑话。那么，他有研究而不肯说么？只看他那殷勤真挚的神情，见得这样想时就是罪过。他的确没有研究。研究云者，自己站在这东西的外面，而去爬剔、分析、检察这东西的意思。像弘一法师，他一心持律，一心念佛，再没有站到外面去的余裕。哪里能有研究呢？

我想，问他像他这样的生活，觉得达到了怎样一种境界，或者比较落实一点儿。然而健康的人不自觉健康，哀乐的当时也不能描状哀乐；境界又岂是说得出来的。我就把这意思遣开；从侧面看弘一法师的长髯以及眼边细密的皱纹，出神久之。

饭后，他说约定了去见印光法师，谁愿意去可同去。印光法师这个名字知道得很久了，并且见过他的文抄，是现代净土宗的大师，自然也想见一见。同去者计七八人。